

音樂會禮儀

文/許雙亮

1. 在音樂廳舉行的音樂會，不同於熱門演唱會；所以需要安靜的欣賞，以免妨礙演奏家們演奏。如果有行動電話，請記得關機。
2. 欣賞音樂會應著整齊服裝，不可以穿拖鞋、短褲、露背裝，以表示對音樂家的尊重。
3. 應在音樂會開始前 5 分鐘至 10 分鐘進場入座，並先閱讀節目單；以事先認識今天要演奏的團體和節目內容。
4. 樂團的音樂家進場就是音樂會開始，應保持安靜，不可以講話、吃東西、喝水（喝飲料）、走動或製造噪音。
5. 音樂家進場及演奏完畢，可熱烈鼓掌，以表示讚美。
6. 兩首樂曲中如果有主持人介紹解說，應專心聆聽；他會告訴大家很多有關音樂的常識和故事。
7. 最後一曲結束後，可以喊 Encore（像「安口」）並熱烈鼓掌；表示希望再聽一曲。
8. 音樂會結束後，請按秩序安靜離場。